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打击违法违规行 规范医疗服务行业秩序

福建九部门发文建立医疗监督跨部门执法联动工作机制

近日,省卫健委联合省网信办、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公安厅等9部门制定《关于加强医疗监督跨部门执法联动工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从建立工作机制、明确重点执法、加强监管能力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旨在严厉打击医疗执业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医疗服务行业秩序,保障医疗服务行业健康发展,维护人民健康权益。

《实施意见》明确,要建立健全联合监督执法工作机制,建立联合监督执法要情工作清单,建立健全执法联动长效工作机制,完善跨部门联合监管方式,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

《实施意见》明确联合执法重点工作任务:

联合开展随机抽查,开展突出问题联合专项整治,规范民营医疗机构持续健康发展,加强医疗服务行业秩序监管。

针对医疗美容、辅助生殖、健康体检、医学检验、互联网医疗、疫苗接种等重点执业活动,以及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倒买倒卖出生医学证明或出具虚假出生医学证明、非法回收药品等违法违规行为,组织开展联合专项整治。加强医药费用、医保结算、院外购药、院外送检、高值耗材使用、代孕、擅自接种疫苗等医疗领域重点问题的监督执法。专项整治以涉及主要问题的监管部门为牵头部门,由其制订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开展范围、部门分工、实施步骤等具体任务;参与部门要积极配合,依法依规落实部门监管职责。

积极引导民营医疗机构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各环节自律,做好健康医疗数据安全保障和患者隐私保护,公开诊疗科目、服务内容、价格收费等医疗服务信息,做到诚信经营。结合省纪委监委“整治个

体医疗机构违法违规行为,守护百姓就医健康安全”点题整治主题,加强民营医疗机构的监管,规范其依法执业。

《实施意见》要求加强跨部门综合监管能力建设,要加强医疗监督执法队伍建设,强化监督结果协同运用,推进依法执业自查自纠,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探索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强化信用管理和结果应用。

要建立典型案例通报制度,发挥有力震慑。将监督执法结果与医疗机构校验、等级评审、医保定点协议管理、医保总额分配、重点专科设置、评先评优,以及主要负责人、相关责任人等从业人员职称聘任、职务晋升、评先评优、绩效分配等奖惩挂钩机制。

加快推进医疗卫生综合监管信息化建设,推行全过程、全流程智能化监管。逐步实现事前提醒、事中控制和事后追溯,全程留痕,

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加快实现各相关部门、各层级和医疗卫生行业内部各领域监管信息的互联互通和统一应用,结合风险监测、协同执法等业务需求,明确信息共享的范围、方式、程序、时限、频次和保密要求等,提升信息化大数据精准监督能力。

要探索应用数据模型,建立风险预警机制,运用非现场执法手段,发现违法违规线索。通过风险预警机制,联动医疗监督执法,实现“问题发现—风险预警—执法处置—信息反馈”闭环执法模式。

《实施意见》要求,各地要统筹推进医疗监督跨部门执法联动工作,增强大局意识,全面梳理本部门涉及医疗服务监督事项清单,明晰部门监督责任,确保部门间职责的有效衔接,避免出现监督空白和多头执法,切实提升监督执法合力。

(省卫生健康委医疗应急处)

福建省聚焦新污染物治理
研究探索职业健康应对措施

福建省高度重视新污染物治理工作,2023年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福建省新污染物治理工作方案》,并成立新污染物治理厅际协调小组,要求生态环境、卫生健康等多部门合力开展工作。

省卫生健康委根据职责分工着力探索研究新污染物在生产、使用环节中的职业病危害防控,以及中毒处置、医疗救治等应对措施,切实保障公众与广大劳动者健康权益。

建立应对新污染物治理职业健康工作机制。要将新污染物治理纳入职业健康工作重点,建立由省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处牵头,医政处、医疗应急处、规信处、疾控局监督处、省职业病与化学中毒预防控制中心等按职责分工的新污染物治理职业健康工作机制,畅通信息共享渠道,按季度总结工作推进情况,并汇总上报省新污染物治理厅际协调小组。

重点开展以下工作任务: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新污染物的环境风险筛查和人体健康风险评估;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开展新污染物急(慢)性中毒应急处置和医疗救治;加强职(疾)控机构新污染物实验室检测能力建设;规范

医疗机构抗菌药等使用监督和管理;开展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加强职业健康监督执法,督促化学物质生产、使用企业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加大科技支撑,对新污染物暴露与致病机理、对人体健康的影响干预、检测标准方法等开展研究;加强与生态环境等部门沟通协调,动态掌握新污染物种类和企业名单,做好新污染物监测、监督相关信息的共享及互联互通。

开展新污染物职业病危害比对分析。要建立职业健康基础台账,全面掌握新污染物种类、分布、危害等总体情况。

加强新污染物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要主动将新污染物治理工作与工业企业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等职业病防治工作同部署同落实。

强化新污染物职业健康及医疗救治监测信息管理。要加强新污染物职业健康相关信息收集监测,做好分析研判应用。

此外,要建立健全新污染物职业健康应急体系。

(省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处)

具体内容详见健康福建微信公众号

公共健康治理能力排行榜发布
厦门排名前三名

近日,复旦大学卫生发展战略研究中心、健康风险预警治理协同创新中心发布《2023年度全国公共健康治理能力排行榜》。在“省级行政区公共健康治理能力系列排行榜”中,上海市、北京市、江苏省位列前三,与上年度一致。在“32个省会城市与计划单列市公共健康治理能力系列排行榜”中,浙江省杭州市、广东省广州市和福建省厦门市排名前三。

《2023年度全国公共健康治理能力排行榜》聚焦传染病防制、慢性病防制、妇女保健、儿童保健、精神健康以及突发应急6大领域进行

综合评价,从社会环境支撑、组织体系、资源配置等8个维度构建了包含83个指标的评价体系,并新增了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妇幼保健能力和精神健康能力评价指标。其中,疾病预防控制能力评价重点关注各地在传染病、慢性病防控,以及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的表现;妇幼保健能力围绕“妇女生命全周期、儿童生长全过程”,评测各地对于孕产妇及0~6岁儿童健康管理的服务供给能力;精神健康能力评价指标聚焦各地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及提供预防、治疗、康复等专业服务的情况。(健康报)

第十一届省直机关全民健身运动会羽毛球比赛
省卫健委代表队荣获三等奖

近日,福建省第十一届省直机关全民健身运动会羽毛球比赛在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体育馆举行,省卫健委代表队荣获三等奖。

本次比赛共有来自省直机关的95支代表队、850多名干部职工参加比赛。赛前,省卫健委直属机关工会牵头,精心选拔了7名运动员,组建了一支由委机关吴红兵、邓博恺、黄翊航,省肿瘤医院余祚

天、林可焯,省妇幼保健院康雅芳,省儿童医院林曦瑾组成的羽毛球队代表省卫健委参赛。

比赛过程中,队员们奋勇拼搏,或网前吊球,或中场劈杀,既严密防守,又主动进攻,赛出了风格和水平,比出了凝聚力和战斗力。本次比赛充分展示了我委运动员顽强拼搏、团结进取的良好精神风貌,并取得了好成绩。

(省卫健委机关党委)